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265591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26日

商 标

锦月颂

申请 人 陈青

地 址 河南省范县辛庄乡木庄村1号

代理机构 新沂八戒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5类：乐器；钢琴；吉他；喇叭；小提琴；音乐合成器；乐器琴弓；拨弦片；钢琴键；乐器弦